

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
「台灣網路資訊中心第二屆第二次董監事會議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六日(星期三) 中午 12：00 整

地點：台灣網路資訊中心會議室(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九號四樓之二)

主席：曾董事長憲雄

出席董事：李董事炎松、李董事漢銘、吳董事國維、何董事建明、何董事基璧、林董事世華、林董事志峰、林董事逢慶(許良光先生代理)、林董事誠謙(何惠安先生代理)、高董事凱聲、許董事清琦、陳董事文生、陳董事年興、陳董事景章、麻董事念台、黃董事智旺、曾董事憲雄、程董事嘉君、鄧董事添來、劉董事勝東(請假)、賴董事弦五(許德堂先生代理)、盧董事文祥、簡董事元育(請假)(依姓氏筆劃排序)

出席監察人：吳監察人嘉輝、施監察人宗英、莊監察人哲男(請假)、陳監察人信誠、劉監察人靜怡(請假)(依姓氏筆劃排序)

記錄：游美翎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第一屆暨第二屆董監事會中心印鑑及帳務交接

參、宣讀第二屆第一次董監事會議會議紀錄

結論：知悉。

肆、報告事項

九十二年度業務計畫書及預算書概況報告(略)。

伍、討論事項

一、九十二年度業務計畫書之討論。

結論：(一)中心推動 IPv6 及各項業務時，應適切掌握整體全球發展及政策制訂方向，俾利提供國人正確之資訊。

(二)關於 Enum886 之議題，建議交通部以跨部會之角度去協調處理。

(三)應思考如何提昇及推廣 .tw 域名註冊量，並研擬與國際 .com 競爭之對策，請 DN 委員會開會討論，決定是否需另行成立工作小組，並邀集專家學者共同討論。

(四)為培育國內新生代對網際網路政策及新技術發展之積極參與，並培養接續人才，建議中心編列部份經費，並考量與相關單位共同協商及合作，研議申請鼓勵相關辦法草案，提至國際事務委員會討論後執行之。

(五) 下次各委員會委員改選時，請董監事能積極參與並加入各委員會，以協助中心各項業務之推動。

(六) 建議中心委託計畫成果在各委員會報告時，可邀請有興趣之董監事列席參與。

二、九十二年度預算書之討論。

結論：(一) 建議未來中心編列預算書請可參考以科目來編列。

(二) 建議對於網路安全委員會及網路安全相關業務經費之編列，應與網域名稱業務支出項目分別編列。

陸、臨時動議(無)

柒、散會